

证券代码：002344

证券简称：海宁皮城

公告编号：2025—031

债券代码：524046.SZ

债券简称：24 皮城 01

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25年8月25日，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公司会议室举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名，实到监事4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宏量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与会监事以传真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的相

关规定，对《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治理结构进行调整，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中涉及监事会、监事的规定亦不再适用，《公司章程》附件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废止。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